

证券代码：835921

证券简称：中圣节水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**湖北中圣节水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**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**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文件签署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郭宏新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袁媛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**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**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**

**1. 议案内容：**

审议《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**2. 议案表决结果：**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**3. 回避表决情况：**

无

**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**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9 日披露并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湖北中圣节水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贷款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并为了保证公司 2019 年资金流动性，增强资金保障能力，支持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，该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。银行贷款包括但不限于：流动资金贷款、信用贷款、信用证、银行承兑汇票等信用品种。本年度银行贷款拟采用信用保证、抵押、质押、应收账款质押等担保方式，以最终实际担保方式为准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9 日披露并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的《湖北中圣节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大信审字[2019]第 2-00901 号，公司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755.16 元，提取盈余公积 0 元，期初未分配利润 5001814.27 元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5308569.43 元。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董事会提议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已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披露并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湖北中圣节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郭宏新、冯晓强、马明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已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披露并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湖北中圣节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中圣节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中圣节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9 日